

2026年
兴宁市林业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兴宁市林业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兴宁市林业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组织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和荒漠化、石漠化防治重点生态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开展退耕还林，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负责监督管理石漠化沙化防治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二）负责森林和草原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落实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征占用林地的审核工作。指导生态公益林划定和公益林保护管理工作。指导协调林权纠纷调处工作。组织实施国有森林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指导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

（三）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实施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

（四）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负责监督管理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的设立申报、规划和建设等相关工作。负责市政府直接行使所有权的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自然

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国家、省级、市级和县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审批），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参与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五）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实施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防护标准。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指导监督林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兴宁市林业局设置局办公室、规划财务股、人事股、生态保护修复股、森林资源管理股、自然保护和国有林场管理股、政策法规和科技产业股等七个股室及由林业局本级预算管理的生态站、木检站、森防站、森林火灾预防监测中心、林长制事务中心和自然保护地管理中心。同时包含兴宁市铁山林场、兴宁市国营石壁林场、兴宁市林业科学研究所和广东神光山国家森林公园管理中心。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兴宁市铁山林场、兴宁市国营石壁林场、兴宁市林业科学研究所和广东神光山国家森林公园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1,823.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0.55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075.02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0,397.86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823.43	本年支出合计	11,823.43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823.43	支出总计	11,823.43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1,823.43	11,823.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林业局	11,823.43	11,823.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823.43	2,448.17	9,375.2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0.55	350.5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6.61	336.6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3.30	113.3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3.31	223.31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3.94	13.94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3.94	13.94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75.02	144.97	930.05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075.02	144.97	930.05	0.00	0.00	0.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1,075.02	144.97	930.05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397.86	1,952.65	8,445.21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397.86	1,952.65	8,445.21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515.20	515.20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584.42	584.42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131.57	794.99	3,336.58	0.00	0.0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58.04	58.04	0.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9.27	0.00	29.27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189.36	0.00	4,189.36	0.00	0.00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840.00	0.00	84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823.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0.55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075.02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0,397.86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五、债务发行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823.43	本年支出合计	11,823.43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823.43	支出总计	11,823.43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兴宁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823.43	2,448.17	9,375.25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0.55	350.55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6.61	336.61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13.30	113.30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223.31	223.31	0.00
[20808]抚恤	13.94	13.94	0.00
[2080899]其他优抚支出	13.94	13.94	0.00
[211]节能环保支出	1,075.02	144.97	930.05
[21104]自然生态保护	1,075.02	144.97	930.05
[2110406]自然保护地	1,075.02	144.97	930.05
[213]农林水支出	10,397.86	1,952.65	8,445.21
[21302]林业和草原	10,397.86	1,952.65	8,445.21
[2130201]行政运行	515.20	515.20	0.00
[2130204]事业机构	584.42	584.42	0.00
[2130205]森林资源培育	4,131.57	794.99	3,336.58
[2130206]技术推广与转化	58.04	58.04	0.00
[2130207]森林资源管理	29.27	0.00	29.27
[2130209]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189.36	0.00	4,189.36
[2130211]动植物保护	10.00	0.00	10.00
[2130234]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0.00	0.00	40.00
[2130299]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840.00	0.00	84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兴宁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448.17
[301]工资福利支出	1,839.12
[30101]基本工资	580.29
[30102]津贴补贴	306.46
[30103]奖金	140.09
[30107]绩效工资	250.0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6.24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75.98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7.54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74
[30113]住房公积金	138.44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6.2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15
[30201]办公费	33.52
[30202]印刷费	0.10
[30204]手续费	0.30
[30205]水费	1.90
[30206]电费	12.23
[30207]邮电费	11.90
[30211]差旅费	13.98
[30215]会议费	0.16
[30216]培训费	1.95
[30217]公务接待费	9.74
[30228]工会经费	2.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3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0.54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9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8.90
[30302]退休费	488.80
[30305]生活补助	7.3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8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兴宁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9,375.2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3.94
[30205]水费	14.00
[30206]电费	34.00
[30207]邮电费	4.40
[30209]物业管理费	836.40
[30214]租赁费	16.65
[30227]委托业务费	168.45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0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04.73
[30310]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4,189.36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5.37
[310]资本性支出	3,336.58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3,336.58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57.06	57.06	0.00	0.00
“三公”经费	13.67	13.67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93	3.93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3	3.93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9.74	9.74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2,448.17	2,448.17	2,448.17	0.00	0.00	0.00
兴宁市林业局	1,292.60	1,292.60	1,292.6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036.40	1,036.41	1,036.41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06	57.06	57.06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9.14	199.14	199.14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神光山国家森林公园管理中心	144.97	144.97	144.97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36.99	136.99	136.99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7.98	7.98	7.98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铁山林场	752.59	752.59	752.59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463.21	463.21	463.21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33	26.33	26.33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3.05	263.05	263.05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兴宁市林业科技推广站)	58.04	58.04	58.04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58.04	58.04	58.04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国营石壁林场	199.97	199.96	199.96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工资和福利支出	144.48	144.48	144.4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8	8.78	8.78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71	46.71	46.71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9,375.25	9,375.25	9,375.25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林业局	9,281.60	9,281.61	9,281.61	0.00	0.00	0.00	0.00	
全市护林人员工资	421.32	421.33	421.33	0.00	0.00	0.00	0.00	通过护林员护林管护，保护森林资源，保障生态环境，维护林区稳定性。
县级森林保险保费补贴	125.98	125.98	125.98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全市生态公益林和商品林进行保险保费补贴，更好地保护森林资源，保障生态环境。
神光山景区物业管理服务费	808.60	808.60	808.6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神光山景区物业管理服务政府采购，加强神光山景区物业服务管理，提高神光山景区管理水平，获得了较好社会效益，但由于未收取门票等任何收费，所以没有产生经济效益。
神光山湿地公园物业管理费	27.80	27.80	27.80	0.00	0.00	0.00	0.00	加强神光山湿地公园物业服务管理，加强日常巡查，提高湿地公园管理水平。
（粤财资环【2025】164号）护林员队伍建设（2026年）	194.04	194.04	194.04	0.00	0.00	0.00	0.00	按照3600元/人·年补助标准对专职护林员进行补助，加强森林火灾等监测预防，有效保护森林资源，改善生态环境。
（粤财资环【2025】163号）中央下达对地方降低育林基金征收标准后财政减收补助资金（2026年）	49.10	49.10	49.10	0.00	0.00	0.00	0.00	通过项目实施，可解决降低育林基金征收比例后林业部门行政事业经费不足等问题，确保林业部门正常运转和林农负担不反弹。
（粤财资环【2025】162号）省级以上公益林效益补偿（2026年）	4,189.36	4,189.36	4,189.36	0.00	0.00	0.00	0.00	做好省级以上公益林建设管理和保护工作，确保平均每5000亩不少于1个管护人员，有效保障和维护公益林所有者、管护者权益，提高保护与监管公益林的积极性，维护管护区域生态系统稳定。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资环【2025】165号）2026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控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完成松材线虫病监测预防、除治消杀任务，使项目区域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56%。防治区林业有害生物灾害程度减轻，周边群众满意度≥90%。
（粤财资环【2025】165号）广东省森林资源保护与监测项目（2026年）	18.02	18.02	18.02	0.00	0.00	0.00	0.00	补助开展年度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综合监测工作，监测区域内林草湿地，跟踪核查遥感判读变化图斑，保障完成监测任务，产出监测成果，提高林草数据支撑应用、资源监测监管能力，提供基础数据支撑。
（粤财资环【2025】165号）绿美广东专项资金工作经费	49.55	49.55	49.55	0.00	0.00	0.00	0.00	用于项目管理前期论证、入库评审、项目验收、监督检查、内部审计、绩效管理等与专项资金管理直接相关支出。
（粤财资环【2025】165号）林分林相优化补助（2026年）	3,336.58	3,336.58	3,336.58	0.00	0.00	0.00	0.00	完成林分优化提升21607亩、森林抚育提升17572亩、新造林抚育45500亩，优化林分结构，提升森林质量。
（粤财资环【2025】165号）2026年广东省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监测	11.25	11.25	11.25	0.00	0.00	0.00	0.00	完成年度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任务。并形成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成果报告、工作报告以及汇总表。
（粤财资环【2025】165号）广东省第三次古树名木资源普查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普查工作全面开展。分配主要依据各地行政单元数量，保障每个基层单位均有基础经费支撑普查实施。
广东神光山国家森林公园管理中心	93.65	93.65	93.65	0.00	0.00	0.00	0.00	
神光山景区租赁福兴、刁坊山塘山地款	16.65	16.65	16.65	0.00	0.00	0.00	0.00	依2016年8月24日下午的市政府工作会议纪要精神第三款第（二）项：未纳入省生态公益林的4660.9734亩山林及25.988亩山塘的租赁费用，从2016年起由市财政统筹解决；山林租赁费按省当年生态公益林补助标准拨给。
神光山景区运维费	77.00	77.00	77.00	0.00	0.00	0.00	0.00	整合水电费，垃圾清运费，设备设施维护费，公共WiFi和网络监控费等项目，经费为确保景区正常运转情况。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1,823.43万元，比上年增加243.03万元，增长2.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收入预算增加；支出预算11,823.43万元，比上年增加243.03万元，增长2.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支出预算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3.67万元，比上年减少0.19万元，下降1.4%，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压减“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9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93万元，比上年增加0.01万元。）比上年增加0.01万元，增长0.3%，主要原因是本年年度防火督查公务用车频率增加；公务接待费9.74万元，比上年减少0.2万元，下降2%，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压减公务接待费。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

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57.06万元，比上年减少5.68万元，下降9.1%，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压减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3.89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3.89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3月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477.8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4,886.11平方米，车辆7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3.89万元，主要是电脑、空调、多功能一体机、桌椅、文件柜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168.45万元，比上年增加0.79万元，增长0.5%，主要原因是今年委托业务增加。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无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